裕民航運

第 20 屆第 2 次董事會
重要決議事項

開會時間	重要決議事項
114.08.12	1. 通過本公司2025年6月份業務暨長期攬貨合約承運情形報告。 2. 通過2025年4~7月份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。 3. 通過「董事暨重要職員(D&O)責任保險」續保案。 4. 通過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。 5. 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報告書。 6. 通過裕民風能航運子公司裕普風能2艘新造CSOV購船案。 7. 通過訂定子公司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及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。 8. 通過為裕普一風能股份有限公司與裕普二風能股份有限公司向Vard Group AS訂購2艘離岸風電運維船(Hull no.996 & 1004)，提供背書保證。 9.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上半年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。 10. 通過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上半年合併財務報表。 11. 通過成立本公司『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』及『提名暨企業永續委員會』並訂定相關組織規程暨委任委員案。 12. 通過擬委任本公司第六屆「薪資報酬委員會」委員。 13. 通過本公司擬推動員工持股信託計畫。 14. 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永續報告書。